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2

##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9月5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因海外上市公司回归A股上市相关政策尚未明确，公司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视新文化”）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同时考虑该次交易标的公司华视新文化在广告传媒领域的渠道、人才等优势对公司体育传媒业务能够产生协同互补效应，基于公司高科技LED及体育双主业发展战略及交易双方的合作意愿，公司特向中国证监会申请终止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重组方案并撤回申请文件，调整方案为以参股的方式现金方式收购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49%的股权。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2016-064号）、《关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49%股权及后续安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065号）。

2016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474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